

銀行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2a. 為大機構提供的其他企業銀行操作和支援

(主要職能 – 2a.2 處理銀團貸款和其他結構性產品)

名稱	制訂處理銀團貸款申請的政策
編號	109238L6
應用範圍	為銀行訂立處理銀團貸款的政策。這適用於由審查到制定銀團貸款合同中的各步驟。
級別	6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展示企業融資方面專業和全面的知識，以評估銀團貸款的申請; ● 瞭解銀行的信貸策略和客戶的業務模式，並在此基礎上制定適當的銀團貸款政策; ● 瞭解宏觀經濟環境，運用知識評估銀團貸款業務的發展趨勢。 <p>2. 應用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嚴謹地檢視機構客戶的資料 (例如：業務性質、規模)、業務或運作方式，並為他們量身定製合適的銀行服務; ● 訂立定價政策和為不同交易的定價提供指引; ● 為銀團貸款的金額設置上限，並對不同行業、客戶群的貸款或包銷金額設置上限; ● 制定審批銀團貸款參與者的標準、程序、角色和職責; ● 制定政策，確定銀團貸款的範圍和管理風險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建立貸款協定中要求的最低保護條款和契約，藉以管理風險並最大限度地減少潛在損失 ● 制定銀團貸款風險管理的政策和程序，並確保健全的監測和報告系統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制定處理銀團貸款申請的政策，以確定貸款的細節; ● 整合對銀行業務策略、宏觀經濟環境等的綜合研究分析，制訂處理銀團貸款申請的政策。
備註	